

# 國立成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產學合作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辦法

96.03.09 系務會議訂定通過

98.12.25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本系專任教師致力於參與政府機構及民間企業之產學合作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產學合作優良教師係指本系專任教師，參與政府機構及民間企業之產學合作計畫，當年度繳付系提成款最高者。
- 三、產學合作優良教師之遴選於每年二月下旬辦理。
- 四、當選本系產學合作優良教師者，由系公開表揚獎勵。
- 五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